

# 关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业务管理系统 推行数字证书深化应用服务的通知

各应用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，全面提升服务效能，最大程度提供便民服务，通过梳理 A 类服务事项办理业务、优化流程，“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”已实现对部门“产业用房租用”事项的全流程无纸化应用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企业用户和审核单位用户均可通过深圳市“一证通用”格式规范的数字证书（以下简称“数字证书”）登录；

二、用户可凭该数字证书从深圳分行单点登录到本系统直接办理业务，无需重复认证；

三、用户可使用数字证书申报材料；

四、用户可使用数字证书查询业务受理信息、办事结果等，并可下载打印受理回执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深圳市科技业务管理系统电子公共服务数字证书使用  
指南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

2016年9月30日

